

证券代码：400030

证券简称：蓝璟 5

主办券商：麦高证券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能路 38 号汇源大厦 708 室

首席合伙人：肖东义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7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4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146.57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722.99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704.81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9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14	食品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0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85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348.8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766.49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执业风险基金计提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增玉：从业 27 年，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 1996 年 3 月，加入舜天信诚 27 年。近三年无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业伟：舜天信诚项目经理，从业 22 年，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 2001 年 10 月，加入舜天信诚 17 年。近三年无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蔡颖：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相关专业技术咨询），2019 年开始在舜天信诚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负责过多个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业务项目及上市公司年审项目的质量复核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审计收费 3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5 万元。

2025 年度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7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和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项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